

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ST广珠，600382）近期发布了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》。公告显示，截至目前，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金顺安、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369,331,369股，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38,000,000股，占合计持股数量的64.4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0.17%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广东明珠（ST广珠，600382）还面临着投资者的诉讼。投资者之所以对广东明珠（ST广珠，600382）提起索赔是源于2022年2月16日的一纸《立案告知书》，经过三个月的调查，证监会认定广东明珠（ST广珠，600382）在2016年至2020年年报中存在未及时披露相关事项，致使报告存在重大遗漏。2021年也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。因此，对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不同金额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已有部分投资者向法院递交索赔立案材料，正等待下一步的通知。在此提醒，凡符合于2017年3月9日至2021年4月30日期间购买广东明珠（ST广珠，600382）股票，并于2021年4月30日之后出售或仍旧拥有广东明珠（ST广珠，600382）股票而亏损的投资者中，还未参与索赔的可尽快准备材料提起索赔诉讼为自己挽回损失。